

本报热线: 6610123 新浪微博: @今日烟台 微信号: 今日烟台

河水发黑, 柳子河污染严重

开发区环保局已责令整改, 但记者发现福山区上游河段污染更厉害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修雪皎) “谁在往河里排污水?”27日, 市民反映烟台开发区柳子河嘉陵江路栖里凤台山庄附近的排水口正在往河里排污水。记者走访发现, 该处排污口仅是柳子河污染的一个小点, 更大的污染源来自河流上游。

27日上午, 记者来到开发区柳子河嘉陵江路与衡山路的交叉处。沿嘉陵江路西走约1公里, 至嘉陵江路与甬江一支路的交叉处, 记者发现一片白色污水带, 绵延数十米, 一个排水口正在排污水。“昨天我就看见过这片污水带, 排水口正在向河里排污水。”正在等公交的王先生说。

沿着嘉陵江路再往西进入福山, 这里的污染更严重。在柳子河上游福新路河段, 河道内堆满了垃圾, 河水发黑, 泛着油光, 能闻到刺鼻的臭气。在福新路两侧不到百米的地方, 有三个排污口在排污水。“都是工厂的污水。”路边一位卖樱桃的居民说。

随后, 记者拨打了开发区环保局的投诉电话。十分钟后, 记者见到了柳子河的“河长”、市政管理科工作人员李国文。

李国文与其他几名工作人员来到嘉陵江路与甬江一支路交叉处。“这不可能是企业的生产污水, 生产污水的水量肯定不止这些。”李国文分析, 可能



福新路柳子河桥下垃圾成堆, 雨水口还在往外排污水。 本报记者 修雪皎 摄

是企业的排污管道破裂, 污水流入雨水管道, 或者是企业一些生活污水没有走污水管道而是直接倒进了雨水管道。

“这个出水口属于雨水口, 主要是共同食品厂到临时汽车西站这段路的雨水汇集在一起, 通过这个口排入河道。”李国文说。

记者看到, 在嘉陵江路附近有两家工厂, 分别是烟台共同食

品企业有限公司和烟台首钢东星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由于烟台首钢东星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的雨水管道不在甬江一支路, 排污的可能性落在了烟台共同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身上。共同食品厂的负责人喊来工人打开雨水管道的井盖, 并下到管道查看, “没有污水外流。”在甬江一支路上连开了三个雨水井盖, 没有发现污水流动的迹象。

28日上午, 李国文与环保处的工人继续排查, 在嘉陵江路开了七八个井盖后确认了污水的来源, “从临时的汽车西站排出来的。”李国文说。经确认, 该汽车西站属于临时搭建, 生活污水没有排入污水管道, 而是进了雨水管道, “我回去立刻给汽车西站发整改通知, 7个工作日内必须修条污水管道, 把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道。”

延伸调查

上游污染重, 下游受牵连

“从2012年开始, 柳子河边的排污口都被堵上了, 污水集中到五指山泵站, 经泵站提升到套子湾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这段的柳子河几乎没有污水排入。”李国文说。

没有企业排污, 那污染源从何而来?

柳子河横跨福山区与开发区, 以206国道为界, 上游位于福山区, 下游位于开发区。在不少老居民的印象里, 柳子河是一条“下河游泳捞鱼”的母亲河。

“去年的时候河里还有鱼, 今年就不多见了。”栖里凤台山

庄一位居民说, “去年我还在河边钓过鱼, 今年竿子都收了起来。”

“上游污染太严重, 那么黑的水, 看见了都恶心。”该居民连连摇头。

自柳行村至206国道柳子河桥, 是福山区河段, 河道内堆

积了各种生活垃圾, 河水呈黑色, 河两侧的雨水口仍向河道内排污水。“上游污染, 下游肯定受牵连。”李国文说。记者走访发现, 柳行村至206国道段, 沿河的工厂非常多, 尤其以重工业为主, 不少依河而建。

本报记者 修雪皎

病死鸡没卖出 照样获刑两年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常洪波 从妹玉) 男子张某收购15吨病死鸡加工成鸡翅、鸡腿等准备销售, 却因无人敢买没卖出去, 直到被工商部门查获。虽然没能获利, 但张某因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 被判有期徒刑两年, 并处罚金两万元。

2013年3月份, 被告人张某将收购的病死鸡加工成鸡翅、鸡腿等准备销售, 因无人敢购买而未售出。海阳市工商局根据举报, 在张某租用的冷库内查封分割好的鸡肉食品、半成品及毛鸡等一宗共计15.394吨。经检测, 该宗鸡产品为不合格产品。

海阳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人张某犯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 判处有期徒刑二年, 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

蓬莱警方清理 校园周边场所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侯艳艳 通讯员 张春花) 19日, 蓬莱市城区某学校两名在校学生因琐事发生口角, 其中一名学生纠集6名社会闲杂人员, 持木棍将另外一名学生打成重伤。案发后, 蓬莱市公安局联合其他职能部门, 对校园周边的网吧、旅馆等场所进行集中清理, 加强了对校园周边的巡逻防控。学生被打重伤案发后, 蓬莱市公安局成立专案组, 经过走访调查, 民警锁定犯罪嫌疑人。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拘, 案件在进一步侦查中。

儿子吸毒成瘾 被母亲送派出所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侯艳艳 通讯员 张继毅) 近日, 莱州一名男青年迷上了网络视频吸毒。看着儿子身体日渐消瘦, 母亲心痛不已, 将他送到了派出所。

据了解, 徐某家里经营一家盐场, 生活条件优越。几个月前, 网友引诱徐某打开某网站页面, 进入了“瘾君子”聊天室。在这里, 很多网友通过视频聊天边吸毒。不久后, 徐某就通过网络购买了毒品, 整日泡在网络视频聊天室。

目前派出所已经将违法网站举报给网络监察部门, 警方正对该网络犯罪案进行深入调查。

开报废车, 挂假号牌, 还没驾照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钟建军 通讯员 王建)

26日下午, 市交警三大队民警在芝罘区青年南路与红旗中路路口查住一名“牛”司机: 开着报废车, 挂着假号牌, 还没有驾照。司机崔某涉嫌无证驾驶

机动车、使用伪造机动车号牌、驾驶报废车等违法行为, 被罚款3000元, 拘留20天。

26日下午5点多, 市交警三大队指挥中心指令在青年南路与红旗中路路口执勤的民警, 拦截一辆黑色别克轿车, 对车

辆进行检查。民警将车拦停后, 发现车上悬挂的号牌是伪造的。民警要求出示驾驶证和行驶证, 驾驶员崔某谎称驾驶证和行驶证没拿, 放在家里, 接着又装模作样打电话, 通知朋友前来送驾驶证和行驶证。

当交警要求出示身份证后, 崔某开始说实话了。原来, 崔某是建筑工地里面开塔吊的司机, 一直没有考取过驾驶证。去年花了1.8万元在网上买了这辆二手车, 车牌是崔某花200元买的假牌。

网上看到“恐怖信息” 小伙不知真假就转发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于飞) 20岁小伙张某在网上看到一条信息, 说有12名恐怖分子来到烟台, 他在不明真假的情况下, 将这条信息转载。经公安部门核实, 这是一条假消息。28日上午, 系山边防派出所民警找到了张某, 让他把转载的信息删除了。

家住牟平区的张某, 没有固定工作, 平时喜欢上网。前几天, 他在网上看到了这样一条消息, “烟台市公安局下发通知: 鲁FZP519, 鲁YX2765, 鲁F5F977, 三车12个恐怖分子已到烟台, 请大家注意, 保障自己人身安全。不要去人群聚集地。请为你的朋友和家人转发。”看到这样的信息, 张某也不知道真假, 就直接转载到了自己的QQ空间。

公安部门得知情况后, 立即对这条信息的真实性展开了调查, 经过调查, 确

定这是一条假消息。随后, 系山边防派出所接到指示, 寻找在网上散布消息的张某。

28日上午, 系山边防派出所的民警根据线索, 找到了张某。当民警询问他在网上散布的消息是从哪里得来的, 张某羞愧地低下头, 他说自己当时没有想太多, 没有充分考虑后果, 现在知道自己做得欠妥当。张某很诚恳地认错, 并主动写了书面悔过书, 保证以后再也不会在网上随便散布谣言。

鉴于张某并不是恶意散布谣言, 而且传播范围不广, 暂时没有引发恶劣的社会影响, 民警没有追究张某的责任, 只对他进行了批评教育。据了解, 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 在网上恶意散布谣言, 可行政拘留15日以内, 如果引发恶劣的社会影响, 需要承担刑事责任。